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潘先文先生通知，获悉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潘先文	是	2,000,000	2019年8月8日	2020年3月9日	中航证券有限公司	0.94%	补充质押

(注：本次质押是对2019年3月9日在中航证券办理的质押业务进行补充质押，关于该次质押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披露的2019-12号公告。)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19年8月9日，潘先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13,294,91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9.37%；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190,400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9.2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4.07%。

截至2019年8月9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先文、周廷娥夫妇及其子潘呈恭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74,218,72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3.48%；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251,323,816股，占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91.6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8.18%。

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。

2、交易协议书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13日